

永发改字〔2021〕102号

关于审批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上台移民安置点建设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永福县水库和扶贫易地安置中心：

你单位报来《关于审批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上台移民安置点建设项目建议书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代码：2105-450326-04-01-169319

二、为加快推进长塘水库工程建设，做好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工作，保障库区移民生产生活。现拟同意实施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上台移民安置点建设项目。

三、项目名称：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上台移民安置点建设项目。

四、建设地址：永福县永福镇湾里村。

五、项目性质：新建

六、建设周期：三年

七、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占地449.27亩，总建筑面积299668m²，计划安置1847户7886人。

八、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32167.5 万元。资金来源于申请中央资金。

九、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方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2328688；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12388。收信地址：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邮编：530028。

接文后，请据此批复开展下一阶段工作。

永福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5月21日

公开属性选项：主动公开

永福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年5月21日印发

(共印4份)